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情况概述

申请人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华茂伟业公司”）以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新材料”）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出对金环新材料提出破产重整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2026年1月4日，金环新材料收到法院送达的（2025）鄂0606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被申请人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2026年1月5日，金环新材料收到法院送达的（2026）鄂0606破2号《决定书》，法院指定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二、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情况

近日，管理人对金环新材料出具《关于要求尽快配合管理人完成接管工作的通知函》，管理人接管金环新材料。

三、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管理人正式接管金环新材料，公司已不具有对金环新材料的控制权，公司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股东责任。金环新材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将依据相关会计准则进行财务处理。

金环新材料虽被裁定进入重整程序且被管理人接管，但后续重整事项及重整结果仍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金环新材料重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要求尽快配合管理人完成接管工作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八日